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備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LONGHUI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 龍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07)

#### 盈利警告

本公告由龍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刊發。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會錄得虧損介乎人民幣58,000,000元至人民幣68,000,000元，而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淨虧損為約人民幣34,000,000元。淨虧損增加，主要由於動用情況的不可預測性，導致遞延稅項資產減少約人民幣24,000,000元所致。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屬董事會根據目前可得資料作出之初步評估，包括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有關賬目未經獨立核數師或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及／或確認。董事會謹此強調，由於本公司正落實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業績，因此資料有待進一步調整。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業績，預期將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九日或前後刊發。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龍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洪瑞澤

香港，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分別為洪瑞澤先生、蘇錦存先生及袁明捷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譚秉忠先生、張霆邦先生及沈其耀先生。